

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41145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六街1號
承辦人：註冊組長 洪伊謹
電話：04-22704022#112
傳真：04-22738790
電子信箱：cyhs112@cyhs.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烏日區旭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長億教字第11300013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畢業生名冊、附件2 名冊電子檔 (387049900U_1130001338_ATTACH1.odt、
387049900U_1130001338_ATTACH2.ods)

主旨：有關本校113學年度新生入學登記案，請貴校惠予協助辦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100年3月4日府授教小字第1000033816號函及103年7月8日府授教小字第1030125267號函修訂之「臺中市公立國民中小學新生分發及入學實施要點」第三點及第四點規定：「國民中小學學生入學就讀，以設籍並實際居住於學區內之學齡學生為對象。」、「學生數超額之學校，學生入學資格審查時，應核對房屋所有權狀正本、經法院公證之租賃契約正本或其他足資證明實際居住之文件。
- 二、請貴校於113年3月11日前郵寄欲就讀本校七年級之【畢業生分發名冊】(附件一)至本校(地址：411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六街1號)，並以臺中市國中小雲端校務系統線上傳送



提供新生【名冊電子檔】（如附件二）。若貴校未使用校務系統，請將名冊電子檔郵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 cyhs112@cyhs.tc.edu.tw 。

三、本校將於113年03月18日（一）寄發【新生入學資格審查表】至貴校，懇請貴校協助轉發，新生資格審查作業於113年3月25日至113年03月26日辦理。

四、請貴校註冊組於113年4月30日（二）前匯出【畢業生本土語選修意願】於臺中市國中小雲端校務系統，以利課務安排。

五、感謝貴校同仁長期對本校的支持與協助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